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8-041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甘肃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对双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履行对本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项目资金具体筹备方式尚未确定，项目尚未实际开展，尚待进行可行性分析论证，尚需配备相应人员。

###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甘肃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甘肃省人民政府”或“甲方”）

1、性质：省级人民政府

2、与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甘肃，地处中国西北地区，东通陕西，南瞰四川、青海，西达新疆，北扼宁夏、内蒙古，西北端与蒙古国接壤，中医药学的发祥地之一。截止 2017 年末，甘肃省辖 12 个地级市、2 个自治州，幅员面积 42.59 万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2609.95 万（2016 年）。2017 年，甘肃省 GDP 达 7677.0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063.6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2562.7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4050.8 亿

元。目前，甘肃已形成了以石油化工、有色冶金、机械电子等为主的工业体系，成为中国重要的能源、原材料工业基地。

##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进一步深化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在医药及大健康产业发展方面开展合作，2018年4月24日，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甘肃省政府在广州市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甘肃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签订无须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

##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原则

甘肃省人民政府与康美药业达成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决定在中药材规范化种植、中医药（陇药）产业园、医院合作、智慧药房、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中医药（陇药）创新研发中心、中医药场馆等领域开展全方位合作。

### （二）合作项目

甲乙双方决定在中药材规范化种植、中医药（陇药）产业园、医院合作、智慧药房、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中医药（陇药）创新研发中心、中医药场馆等领域开展如下合作：

#### 1、中药材规范化种植

甲方支持乙方充分发挥中医药龙头企业优势，以甘肃道地药材和特色药材为重点，选取道地药材资源丰富区域，投资建设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开展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和种苗培育，推广绿色和生态种植，提升甘肃中药材种植的规范化、规模化、产业化水平，夯实大健康产业发展基础。

#### 2、中药（陇药）产业园

甲方支持乙方依托甘肃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在甘肃省选址投资建设中药（陇药）产业园，打造集中药提取、中药饮片、中成药（陇药）、中药（陇药）保健

品生产于一体大型中药材集约化精深加工基地，增强甘肃道地药材的加工转化能力和综合利用能力。

### 3、医院合作

甲方支持乙方充分发挥在医院运营与管理方面的优势，按照国家医改政策，结合甘肃省公立医院发展规划，通过合作管理医院、投资新建医院、参与医联体建设等多种形式参与甘肃省公立医院合作，帮助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全面助推提升甘肃整体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 4、智慧药房

甲方支持乙方利用在广东、北京、四川、云南等省、市成功运营智慧药房的经验，选取兰州市、定西市为试点城市，投资建设集药品销售、中药代煮、配送为一体的城市中央智慧药房，依法规范经营城市智慧药房，为广大市民提供符合规范的中药煎煮、成药配送上门等可靠、便捷的综合药事服务。试点成功后，逐步推广至甘肃各市、州。

### 5、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

甲方支持乙方在甘肃设立或收购符合要求的医药商业公司，投资建设现代化医药物流仓储基地，在符合国家及甘肃省医药招标政策等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前提下，开展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参与供应配送公立医疗机构所需的医院药品、医疗器械。双方同意选取兰州市、定西市及其他成熟区域为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试点城市。

### 6、中医药（陇药）创新研发中心

甲方支持乙方联合国内知名高校、科研单位、医疗机构，发挥旗下北京及广州药物研究院的中医药研发优势，在甘肃打造以传承和创新发展中医药及陇药为特色的国际一流中医药创新研究中心，配套建设中医药创新实验室、中药材物种鉴定实验室、中药材质量标准研究重点实验室、中医药科技孵化中心及产业化加速器平台，助推甘肃中医药产业发展。

### 7、中医药场馆

甲方支持乙方围绕“建设一带一路医药之都，造福世界人民健康长寿”的建设理念，在甘肃定西投资建设中医药场馆及配套设施，包括中医药会展中心、康养生态酒店、中医药研发三大板块，打造康养、旅游、美食、住宿、休闲、办公

六大功能相配套，展览、交易、商务、会议、学术等环节相衔接，集中药材、陇药历史文化、中医名家、中药名方的展示、交流、体验、传播和教育于一体的、突出陇药特色的中医药文化中心和中医药学综合体。

### （三）双方承诺

1、甲方依法依规协调省、市各级卫计、药监等部门及各医疗机构，支持现代医药物流延伸服务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前在兰州市、定西市启动运营，支持智慧药房项目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前在兰州市、定西市公立医疗机正式上线运营。

2、乙方按照项目需求落实项目投资款项，具体项目投资金额根据后期签署的具体项目正式合作协议确定。

### （四）协议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也可根据需要签订补充协议。变更后的内容或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有冲突，以变更后的内容为准。

2、由于国家政策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导致项目无法实施，甲、乙双方可协商终止或解除本协议。

### （五）附则

1、本协议为甲乙双方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甲乙双方或双方所属机构或部门在具体项目合作过程中，可具体商定双方战略合作项目；可以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为指导，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对上市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协议为框架合作协议，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框架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结合甘肃省丰富的道地中药材资源，全面参与甘肃省医药卫生事业和医药产业改革发展，实现业务区域的覆盖和延伸；有利

于充分发挥公司在中医药全产业链的建设布局优势，进一步加快推动公司“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战略体系在甘肃省延伸和落地。

####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仅为双方基于开展战略合作而签署的原则性、意向性合作协议，并非正式合同，不构成法律责任和正式承诺，不具有强制执行的法律效力，项目资金具体筹备方式尚未确定，项目尚未实际开展，尚待进行可行性分析论证和配备相应人员，具体合作事项和方式以公司与相关主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否能够如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期限内可能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